

邵阳县网友反映:

村组道路修了四年未完工

本报讯 8月7日,邵阳县网友“夜话”通过邵阳新闻在线(www.shaoyangnews.net)反映称,邵阳县河伯乡苏江村梅树塘的村组道路断断续续修了四年多,一直未完工。现在路况仍然很差,下雨天路很不好走。

网友“夜话”家在邵阳县河伯乡苏江村的梅树塘,他介绍,梅树塘通往外界的村组道路全长约2公里左右,村民从2012年开始自发筹钱修路,但工程进展很慢。“每次有点进展,村民们就动工修3天到5天,然后又停工。现在路况很差,下雨天车辆都进不来。”网友“夜话”称,由于一直没完工,挖开的路面让路更不好走。周边村民想要建新房子,运材料进来都要提前找来石头和泥土,将路填平才能正常通行。

路不好走,村民们心里着急,网友“夜话”询问了村里的工

作人员,只得到答复称是项目没有审批下来。“邻村差不多长度的公路已经完工,为什么我们院子的路修了这么久还没有修好。希望能得到帮助,拉通公路,方便村民出行。”网友“夜话”说。

8月8日,河伯乡政府办公室工作人员介绍,河伯乡原五洞村梅树塘院子的村民在2012年自发集资修路,成立修路机构,并由该院子的村民负责承包该工程,由于修路工程没有争取到县里的立项指标,因此工程进展断断续续。

“2016年年底,负责修路的工程承包人和村民自发成立的修路机构结完账目,结束了该工程。目前苏江村两委决定为梅树塘争取修路指标,争取在2017年年底为梅树塘院子修好公路。”该政府办工作人员称。(张洋)

武冈市网友反映:

稻谷加工厂噪音扰民

环保部门回复:要求其严格控制作业时间

本报讯 8月1日,武冈市网友“千年小生”通过邵阳新闻在线(www.shaoyangnews.net)反映称,武冈市法相岩街道办事处老卫生院旁有一家稻谷加工厂,作业时声音特别大。

网友“千年小生”介绍,7月份正值早稻收割季节,这家稻谷加工厂生意正红火。“加工厂老板每天把收来的稻谷放机器里烘烤,有时候还通宵作业,声音特别大,影响周围居民的正常休息,希望有关部门能够介入调查。”网友“千年小生”称。

8月4日,武冈市环保局监察大队工作人员介绍,他们在知晓网友反映的问题后,及时组织

了环境监察队员赶赴现场调查。“经过调查了解,网友反映的稻谷加工厂是一个粮食专业合作社,主要承包农田种植早、晚稻。合作社每年将收回来的稻谷进行烘烤,作业期约为2个月至3个月。”该工作人员介绍,噪声来源主要是烘烤稻谷机器的噪声和装卸货物时输送带所产生的噪声,烘烤稻谷所产生的噪声较小,装卸货物时输送带所产生的噪声较大,对周边居民的生活有一定影响。

“根据现场监察的情况,我们责令该粮食专业合作社严格控制作业时间,同时晚上不得装卸货物。”该工作人员称。(张洋)

隆回县金石桥镇华溪村网友唐先生反映:

生活污水排入鱼塘影响养殖

本报讯 8月3日,隆回县金石桥镇华溪村网友唐先生向邵阳新闻在线(www.shaoyangnews.net)反映称,他家鱼塘附近建了两栋房屋,房主将生活污水直接排放到鱼塘里,影响鱼塘的生态环境。

“生活污水直接排放到鱼塘里,对水质造成很大影响。以前还能在鱼塘里养鱼,现在却不行了。”唐先生称,鱼塘里还漂浮着垃圾,时不时传来恶臭味。

8月5日,隆回县金石桥镇政府工作人员表示,唐先生的鱼

塘附近有一条排水暗渠通向鱼塘。后来同村两户人通过审批,在鱼塘附近建起了房屋。由于唐先生常年在外,房主建房时未及时与唐先生协商排水事宜。在未征得许可的情况下,房主将生活污水通过排水暗渠直接排放到唐先生的鱼塘里。

“镇、村干部已经与唐先生取得联系,唐先生同意就此事与建房户进行调解。我们将积极促进他们调解,希望他们能够妥善处理此事。目前,我们正在制定调解方案。”该工作人员称。(罗俊 张思思)

武冈市网友担忧:

公路两旁林木太高有隐患

本报讯 8月6日,邵阳新闻在线(www.shaoyangnews.net)接到武冈市网友“竹篱笆”反映称,武马公路荆竹铺镇七里村段道路两旁的林木已经长得很高了,他担心会有安全隐患。

网友“竹篱笆”说,此段公路两旁林木茂密,而且长得很高,遇到大风大雨天气,树冠、枯枝容易折断掉落在公路上面,很不安全。“刮风下雨可能会造成安全事故,希望有关部

门能够及时来修剪树枝。”网友“竹篱笆”称。

8月7日,武冈市公路局办公室工作人员介绍,该局一直在砍伐管养线路上过高及枯死的树木。“由于管养线路长,砍伐树木需要做好各种防范措施,砍伐难度较大,进展缓慢。我局养护部门将在近段时间对网友反映的路段进行认真检查,并组织人员进行砍伐。”该工作人员介绍。(张洋)

《网上舆情》热线电话

舆情记者:罗俊 15773996698

张洋 13357399652

监督电话:5322629

绥宁网友陈先生反映:

老人迟迟未能拿到社会保障新卡

本报讯 7月31日,绥宁县网友陈先生向邵阳新闻在线(www.shaoyangnews.net)反映称,他父亲的社会保障新卡一直没有发放下来,多次寻找相关工作人员,却没有得到解决。

陈先生是绥宁县唐家坊镇赖梅村村民。陈先生说,他的父亲今年63岁,是一名退伍军人,自从前几年国家开始发放补助以来,他父亲拿卡领了一段时间的补助后,便被告知要换新卡。“但是我们一直没有拿到新卡,我去问了好多次,却一直都没能解决这个问题。”陈先生称。

8月7日,唐家坊镇社会保障站相

关负责人介绍,社会保障卡由省里统一下发,换新卡时,若出现村民身份信息比对不清的情况,会影响新卡发放。“村民提供的某些身份信息不清、空缺,都有可能新卡无法下发;再就是没有办理好二代身份证的村民,也没有办法拿到新卡。”唐家坊镇社会保障站相关负责人称。

绥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相关工作人员称,绥宁县在2014年底发放了一批磁条卡,供60岁以上的老人领取社会补助。后来因为社会保障卡需要升级功能的缘故,省里下达通知换

新卡。“一般来说,3个月左右的时间就会发放下来。但是有很多村民因为不认识新卡,有可能收到后都不知道是干什么用的,就直接收起来了;还有可能的情况是在办理新卡时,以前一些没有处理好的信息耽误了进度。”该负责人称,新卡没有发放下来之前,并不会收回旧卡,持旧卡依旧可以领取补助。

“经过调查,陈先生全家外出,不住在本地,这个问题还是要直接与村里联系,也可直接向该县人社局反映(7606368),以便了解情况,从而解决问题。”该工作人员称。(张洋 张思思)

本报讯 8月8

日,隆回县高平镇网友袁女士向邵阳新闻在线(www.shaoyangnews.net)反映:家里的新房受暴雨冲击,变成了危房,无法住人,目前只能暂居在老房子里。然而老房子里没有通电,生活不便。袁女士希望有关部门能够帮忙解决老房子的用电问题。

袁女士是高平镇茅坪村8组村民。上月,受暴雨泥石流的影响,她家2010年建好的房屋变成了危房。“房屋下面被冲垮,随时有倒塌的危险。我们不敢在里面住,只能住在老房子里,然而老房子没有通电,生活不方便。”袁女士说。

高平镇政府副镇长表示,上个月袁女士家出现这种情况后,镇里第一时间组织干部帮助袁女士家转移,将她们转移到了安全的地方,并安排了住处。

“我们将尽快联系电力部门,解决袁女士家老房子的用电问题。袁女士家的房子已经成为危房,存在安全隐患。我们将在她家周围设立警示牌,提醒周边村民远离该危房,防止发生意外。”阳副镇长说。(罗俊 张思思)

盼及时解决用电问题

隆回县高平镇网友袁女士求助:



日前,国家外汇管理局通报了25个外汇违规典型案例,严厉处罚企业虚构贸易背景逃汇、个人非法买卖外汇、银行纵容虚假交易等外汇违规行为,总计处罚没款达3385.54万元人民币。

严惩的背后,折射出外汇管理部门加强监管、整顿市场乱象的决心,有力地防范了外汇市场的风险,维护了金融外汇市场的稳定。

新华社发 徐骏 作

邵东县水东江镇网友咨询:

如何办理孤儿证?

本报讯 8月5日,邵东县水东江镇网友宋女士向邵阳新闻在线(www.shaoyangnews.net)咨询:她哥哥和嫂子因病去世,留下一个未满18周岁的儿子。她想知道这种情况下,如何为小孩办理孤儿证。

邵东县民政局工作人员介绍,孤儿

是指失去父母的儿童。凡具有本地户口、年龄未满18周岁,失去父母,经户口所在地县民政部门审核,报市民政局认定批准后可给儿童发放《孤儿证》。

该局工作人员表示,办理《孤儿证》需要提交下列证件:父母死亡证明和户籍注销证明;孤儿的父母因病自然死亡的,凡死

于医疗机构的,死亡证明由该医疗机构出具;死于家中的,死亡证明由负责该地区的基层医疗卫生组织出具;凡非正常死亡或不能确定是否属于正常死亡者,需经公安部门判定性质并出具死亡证明;宣告死亡的证明则应由人民法院出具。

“在申请孤儿证时,可由小孩的监护人提出申请,由村委会提供和出具有关证明材料,经镇民政部门调查核实后填写《孤儿社会保障申请表》,经县民政局审核同意,报市民政局审批。审批通过后,就可以领到孤儿证了。”该工作人员称。(罗俊 张思思)

该报废的三轮摩托车跑上了省道

事发隆回鸭田镇,车主被处罚,车辆被强制报废

本报讯 8月4日,隆回县网友曾先生向邵阳新闻在线(www.shaoyangnews.net)反映称,7月18日,他驾驶一辆三轮摩托车经过鸭田镇,因为存在违法行为,被隆回县交警大队鸭田中队扣押。后来,他根据处罚要求,缴纳罚款,并办理了保险,但车辆仍被强制报废。曾先生表示不解。

曾先生介绍,他的车被扣押后,交警通知他去隆回县交警大队处罚教育中心买保险、交罚款,交完后可以领回车。

“7月25日,我去缴纳了罚款,并购买了保险。去领车的时候,交警却说我的车已作报废处理,不能领回。为什么

车辆被扣押的时候,没说要要进行报废处理?”曾先生说。

8月6日,隆回县交警大队工作人员表示,当时鸭田中队交警在省道S312鸭田镇路段执勤时,发现曾先生驾驶的三轮摩托车擅自改变机动车外型、逾期未年检,并且未按相关规定办理机动车强制报废。根据交通违法行为规定:擅自改变机动车外型应罚款500元,逾期未年检应罚款200元,未按相关规定办理机动车强制报废应按两倍保额罚款。现场交警要求曾先生带好驾驶证、行驶证、保险单复印件及强制措施凭证、银行卡,去隆回交警大队处罚教育中心接受处理。处罚教育中心开出物

品返回单后,再到鸭田交警中队拿车。

“曾先生三轮摩托车的一些基本信息,只能通过电脑系统才能查到。我们交警在路面执勤时,没有查询条件。因此,当时无法查到曾先生的车是否已达报废年限的信息,只能让他去交警大队接受处理。”该工作人员说。

“后来经公安内网综合应用平台系统查询,曾先生的车逾期三个周期未年检,已达到报废年限。根据规定,应予以强制报废。”该工作人员称,交警大队为曾先生的三轮摩托车办理了报废手续。通过与保险公司协商,保险公司将保险费用退还给了曾先生。

(罗俊 张思思)